

攀枝花市生态环境执法 简 报

2022 年第 33 期

攀枝花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2022 年 6 月 15 日

攀枝花市组织召开全市重点污染源 自动监测设备运维单位监管工作会议



为进一步加强攀枝花市重点污染源自动监测设备的动态监管，全面保障自动监测设备正常运行，压实重点排污单位和三方运维公司责任，6月14日上午，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简称“市执法支队”）在市生态环境局会议室组织召开全市重点污染源自动监测设备运维单位监管工作会议。市生态环境局信息中心、各县（区）生态环境局、钒钛高新区生态环境和综合行政执法局、攀钢集团公司、近 30 家三方运维

公司参加会议。

会上，市执法支队、市生态环境局信息中心强调了重点污染源自动监测设备运维工作的重要性，通报了近期市内外自动监测设备弄虚作假违法案例，指出了当前存在的问题，并对下一步工作进行了安排部署。

会议要求，一是尽快完成省级监督帮扶反馈问题的整改，同时举一反三开展自查整改工作；二是按照川环办函〔2022〕180号文的要求，完成新增设备的安装联网及现有设备的更新改造、四川省污染源自动监控运维管理系统的注册、运维工作实时影像和表单上传平台等工作；三是生态环境部、最高检、公安部近年来多次联合发文严厉打击重点排污单位自动监测数据弄虚作假违法行为，对于三方运维单位人员实施或者参与弄虚作假的行为将依法从重处罚，各运维单位要建立守法意识，规范运维行为。

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支队局副支队长彭焯寒指出，做好自动监测设备运行管理工作是落实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工作的重要举措，也是落实省级监督帮扶反馈问题整改的具体体现，要严格落实自动监测设施各项规章制度，提升运维水平，提高监测数据质量，坚决杜绝自动监测弄虚作假行为。各县（区）和钒钛高新区要强化对运维单位的日常监管，坚持问题导向，实施量化通报，对运维水平低、服务质量差的运维单位，建议排污单位减少使用直至退出市场。

报：省总队，李莉局长、建荣副局长、李涛副局长、辅军副局长、
晓峰书记、天武总工、黄杰组长、学文副局长。

送：局办公室、法宣科、钒钛高新区生态环境和综合行政执法局。

发：县（区）生态环境局、各派驻执法大队。
